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LANZHOU LS HEAVY EQUIPMENT CO. , LTD.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资料

股票简称：兰石重装

股票代码：603169

二〇二〇年七月三日

目 录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规则	3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会议议案	
1、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并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	7
2、关于聘请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规则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现场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现场会议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就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规则明确如下: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于会议开始前入场;中途入场者,应经过会议工作人员的许可。

三、会议按照召集通知及公告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3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投票表决相关事宜

1、本次股东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

2、现场投票方式

(1) 现场投票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2) 议案采取非累积投票制方式表决，参会股东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3) 议案列示在表决票上，请股东填写，一次投票。对议案未在表决票上表决或多选的，视同弃权处理，未提交的表决票不计入统计结果。

(4) 在会议主持人宣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后进场的股东不能参加现场投票表决。在开始表决前退场的股东，退场前请将已领取的表决票交还工作人员。如有委托的，按照有关委托代理的规定办理。股东在股东大会表决程序结束后提交的表决票将视为无效。

(5) 表决完成后，请股东将表决票交给场内工作人员，以便及时统计表决结果。现场表决投票时，在股东代表和监事代表的监督下进行现场表决票统计。

3、网络投票方式

网络投票方式详见 2020 年 6 月 18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八、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九、本次会议由甘肃正天合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 年 7 月 3 日 10 点 00 分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0 年 7 月 3 日 9:15-9:25,9:30-11:30

至 2020 年 7 月 3 日 13:00-15:00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会议地点

兰州市兰州新区黄河大道西段528号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6楼会议室。

会议召开方式

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股权登记日

2020年6月30日

会议主持人

公司董事长张璞临先生

会议议程安排

一、全体股东或股东代表、列席会议的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其他与会代表签到。

二、董事会与公司聘请的现场见证律师共同对股东资格的合法性进行验证并

登记股东姓名（或名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三、确定会议监票人、计票人

四、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1、《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并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

2、《关于聘请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五、主持人询问股东对上述表决议案有无意见，若无意见，其他除上述议案以外的问题可在投票后进行提问。

六、股东和股东代表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七、休会，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现场投票结束后，由工作人员到后台计票，并将统计结果发至上市公司服务平台。

八、上市公司服务平台回复网络及合并投票结果后，主持人宣布会议审议表决统计结果。

九、董事会秘书宣读本次会议决议。

十、律师发表律师见证意见。

十一、会议主持人致结束语并宣布会议闭幕。

议案一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并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的综合授信，并拟将公司位于兰州市兰州新区黄河大道西段 528 号的土地及地上房产抵押给金融机构作为贷款抵押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一、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并提供抵押担保概述

2019 年 2 月 1 日，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 2019 年度金融机构综合授信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位于兰州市兰州新区黄河大道西段 528 号的部分土地及房产作为抵押担保资产，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的综合授信。

根据目前公司生产经营及偿还到期贷款资金需求，鉴于上述 2019 年向金融机构取得的贷款抵押已到期，公司拟继续将位于兰州市兰州新区黄河大道西段 528 号的土地及地上房产[统称为“资产”，对应土地证号分别为“兰新国用(2014)第 132 号”、“兰新国用(2014)第 133 号”、“兰新国用(2017)第 365 号”、“兰新国用(2017)第 367 号”、“兰新国用(2017)第 370 号”、“兰新国用(2017)第 371 号”，共有宗地面积 607,001.40 平方米，房屋建筑面积 334,174.27 平方米]，抵押给金融机构作为贷款抵押担保，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的综合授信，本次授信主要用于日常资金周转与工程项目建设等，具体授信品种及额度分配、授信期限、具体授信业务的利率、费率等条件由公司与金融机构协商确定。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并提供抵押担保事项旨在满足公司正常的经营业务需要，抵押担保风险可控，对公司本年度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有利于优化公司融资结构，满足公司融资需求，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符合公司日常业务经营的需要，有利于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

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形。

截止目前,公司实际取得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 51.10 亿元(不含本笔授信)。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末有息负债 42.09 亿元,货币资金 20.97 亿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3.11 亿元,结合公司的货币资金、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及金融机构授信储备情况,公司对本次以抵押担保方式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7 亿元的综合授信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暂无可能引发的偿债风险。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并表决。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3 日

议案二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请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 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公司 2019 年财务审计机构，同时担任公司 2019 年内控审计机构，该事务所从业人员专业素质较高，尽职尽责，且对本公司情况熟悉。为了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拟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继续担任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年度审计费用根据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预计 2020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约为 10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约为 50 万元，上述合计费用较 2019 年度有所增长。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并表决。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3 日